



# 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11 月 17 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處

聯絡人：檢察官兼書記官長聶眾

聯絡電話：02-23115224

**臺灣高等檢察署與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檢銀聯防預警打詐，守護民眾財產**

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（下稱打詐綱領）2.0 版，以「加強被害保護」為目標，並透過「跨機關合作及公私協力」，共同抑制詐欺犯罪。為協助金融機構精準阻詐，並預警保護民眾財產，溯源偵辦詐欺集團，臺灣高等檢察署（下稱臺高檢署）於今（17）日與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兆豐金控）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，並邀請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致詞勉勵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下稱金管會）銀行局王允中副局長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王俊力檢察長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郭永發檢察長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張云綺檢察長等首長到場觀禮。

法務部鄭部長表示：詐欺是全民公敵，有賴跨機關合作，公私協力，共同打詐。現今詐騙手法日新月異，法務部為避免民眾遭詐受損，邀請檢察官，就目前新型詐騙趨勢、手法，編製防詐新書，期待從業人員及民眾能汲取防詐知能，提高警覺，減少被騙；另促請全國各地方檢察署，以「短影音」方式，進行防詐、懲詐宣導。另外，政府普發現金，已開始登記及發放，法務部為防制及查緝此類詐騙，除加強宣導外，並請臺高檢署邀集執法單位積極查緝，目前已查獲至少 5 件，若金融機構發現有異常情形，可通報執法機關，透過公私協力方式共同阻詐、懲詐，以保護民眾財產。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表示：詐騙無國界，為打擊詐欺犯罪，有賴於跨機關及公私協力合作。而人頭帳戶為詐欺、洗錢之工具，要抑制詐騙案件，首要減少人頭帳戶，經臺高檢署統計，今年1至9月之單純人頭帳戶案件，已減少近20%，感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金融機構之共同努力，但詐欺集團為遂行其詐取財產目的，已將矛頭朝取得企業帳戶之方向，臺高檢署已邀集跨機關研商相關防堵機制，並積極研議相關策進作為，以減少詐騙案件發生。

臺高檢署與兆豐金控簽署「可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合作意向書，運用金融科技，全面聯防阻詐機制，分析掌握潛藏之不法金融帳戶，得以期前對不法帳戶採取風險管控措施，避免成為詐欺及洗錢管道，並配合本署所推行至全國之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」，得以預警攔查不法金流，減少被害人所受財產損害，並查扣詐欺集團犯罪資產，有助於精準阻詐及溯源偵辦重大詐欺案件，透過AI防制、跨機關及公私協力合作，共同打詐，讓民眾有感政府打詐之決心與努力。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（中）見證意向書之簽署（右一為臺高檢署  
張斗輝檢察長、左一為兆豐金控董瑞斌董事長）



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與兆豐金控董瑞斌董事長共同簽署「可  
疑交易分析機制」專案合作意向書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等與會長官合影（由左至右分別為：兆豐金控張傳章總經理、董瑞斌董事長、法務部鄭銘謙部長、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、兆豐銀行黃永貞總經理）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等與會長官、主管及人員合照



公私協力阻詐、打詐